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课堂笔记第九讲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58/2021_2022__E3_80_8A_E5_AE_89_E5_85_A8_E7_c62_258396.htm 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课堂笔记 - 第九讲 事故应急救援 第五章 事故应急救援 第一节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大纲要求：检验应考人员对事故应急救援体系的熟悉程度；对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掌握程度；对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评审的掌握程度。本章大纲产变化情况：与2004大纲要求相同 考试内容：第一节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1. 了解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任务与特点；2. 熟悉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应急救援的要求；3. 掌握事故应急救援管理过程(四个层次预防、准备、响应、恢复)；4. 熟悉事故应急救援体系的组织结构、支持保障系统的内容。本讲大纲变化情况：与2004大纲要求相同 本讲要点：1、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任务和法律要求 2、事故管理的过程 3、事故应急救援体系的建立 内容讲解：一、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任务和法律要求 第一节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一、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任务及特点 (一)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任务 事故应急救援的总目标是通过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尽可能地降低事故的后果，包括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环境破坏等。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任务包括下述几个方面：(1)立即组织营救受害人员，组织撤离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保护危害区域内的其他人员。(2)迅速控制事态，并对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检测、监测，测定事故的危害区域、危害性质及危害程度。及时控制住造成事故的危险源是应急救援工作的重要任务。(3)消除危害后果，做好现场恢复。(4)查清事故原因，评估危

害程度。(二)事故应急救援的特点 应急工作涉及技术事故、自然灾害(引发)、城市生命线、重大工程、公共活动场所、公共交通、公共卫生和人为突发事件等多个公共安全领域，构成一个复杂巨系统，具有不确定性、突发性、复杂性和后果、影响易猝变、激化、放大的特点。

1. 不确定性和突发性
2. 应急活动的复杂性
3. 后果易猝变、激化和放大

二、事故应急救援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颁布的一系列法律法规，如《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对危险化学品、特大安全事故、重大危险源等应急救援工作提出了相应的规定和要求。

《安全生产法》第十七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具有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职责。第三十三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对重大危险源应当制定应急救援预案，并告知从业人员和相关人员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第六十八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体系。”《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的部门会同同级有关部门制定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第五十条规定：“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和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当报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的部门备案。”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

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第七条规定：“市(地、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必须制定本地区特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制定特种设备的事故应急措施和救援预案。”国务院《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规定：“从事使用高毒物品作业的用人单位，应当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根据实际情况变化对应急预案适时进行修订，定期组织演练。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和演练记录应当报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公安部门备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规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当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

二、事故应急管理的过程

三、事故应急管理的过程

尽管重大事故的发生具有突发性和偶然性，但重大事故的应急管理不只限于事故发生后的应急救援行动。应急管理是对重大事故的全过程管理，贯穿于事故发生前、中、后的各个过程，充分体现了“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应急思想。应急管理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包括预防、准备、响应和恢复4个阶段。尽管在实际情况中这些阶段往往是交叉的，但每一阶段都有自己明确的目标，而且每一阶段又是构筑在前一阶段的基础之上，因而预防、准备、响应和恢复的相互关联，构成了重大事故应急管理的循环过程。

(一)预防

在应急管理中预防有两层含义，一是事故的预防工作，即通过安全管理和安全技术等手段，尽可能地防止事故的发生，实现本质安全；二是在假定事故必然发生的前提下，通过预

先采取的预防措施，达到降低或减缓事故的影响或后果的严重程度，如加大建筑物的安全距离、工厂选址的安全规划、减少危险物品的存量、设置防护墙以及开展公众教育等。从长远看，低成本、高效率的预防措施是减少事故损失的关键。

(二)准备 应急准备是应急管理过程中一个极其关键的过程。它是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为迅速有效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所做的各种准备，包括应急体系的建立、有关部门和人员职责的落实、预案的编制、应急队伍的建设、应急设备(施)与物资的准备和维护、预案的演练、与外部应急力量的衔接等，其目标是保持重大事故应急救援所需的应急能力。

(三)响应 应急响应是在事故发生后立即采取的应急与救援行动，包括事故的报警与通报、人员的紧急疏散、急救与医疗、消防和工程抢险措施、信息收集与应急决策和外部求援等。其目标是尽可能地抢救受害人员，保护可能受威胁的人群，尽可能控制并消除事故。

(四)恢复 恢复工作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进行。首先应使事故影响区域恢复到相对安全的基本状态，然后逐步恢复到正常状态。要求立即进行的恢复工作包括事故损失评估、原因调查、清理废墟等。在短期恢复工作中，应注意避免出现新的紧急情况。长期恢复包括厂区重建和受影响区域的重新规划和发展。在长期恢复工作中，应汲取事故和应急救援的经验教训，开展进一步的预防工作和减灾行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